



#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 公    报

2006 年 第四期

(总第 11期)

(总第11期)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版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出

## 目 录

---

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和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	3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裴崎等两位同志任职的通知.....	6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景莹等两位同志任职的通知.....	7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顾问委员会和专家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8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王和平等十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0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韩力鸣等两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1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李德雍等五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2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周社华等四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3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周社华等四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14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首届上海LED研发应用成果奖获奖项目和个人的决定.....	14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	15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出资监管单位资产监管办法（试行）》的通知.....	18

# 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和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

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和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的实施意见  
普府办【2006】42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服务工作的意见》（国发【2006】14号）精神和《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建设的意见》（沪府办【2006】49号）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我区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受理中心”）管理，提高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经区政府同意，现就加强和推进受理中心建设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不断改进政府公共服务方式，深入推进服务型政府的建设。按照“让群众少跑一趟路、少跨一个门槛、少走一道程序”的要求，提高政务服务的便捷性、透明度和亲和力，使群众得实惠、社区更和谐。

## 二、基本原则

（一）以人为本，服务群众。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服务群众为重点，在提升政务服务的效能中，切实让群众感到方便。

（二）统一规范，高效运作。统一受理机构，统合内部管理，规范软件标准，优化办事流程，提高运作效率。

（三）加强协同，资源共享。按照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对公共信息、公共资源，既要基于职能分工原则实行分类管理，更要建立和完善业务协同、资源共享平台，逐步实现“前台一口受理，后台协同办理”的工作机制。

## 三、主要内容

### （一）机构设置

各街道、镇受理中心作为街道办事处、镇政府领导的事业单位，具体承接政府部门为社区群众提供的各类政务服务，统一冠名为“普陀区××街道（镇）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名称的颜色、字体、规格，实行全区统一。

### （二）职责分工

街道办事处、镇政府负责受理中心的日常管理，统筹服务窗口设置、人员配备和专项经费预算。区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对应的业务指导、人员培训和提供业务经费保障，其所属业务的法律性质、责任主体、工作权限不变。相关部门在做好专业信息资源管理的基础上，要主动帮助受理中心尽快形成资源协同共享的平台。

### （三）人员配备

1、受理中心设主任一名，专职副主任一名。主任由街道、镇行政分管领

导兼任，专职副主任选派业务能力强，有管理能力的人担任。

2、受理中心原有事业编制人员采取自然过渡办法；新录用人员由街道、镇通过购买服务方式统一向社会招聘。聘期内，所在单位应按本市有关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并从政治上、生活上加以关心，以确保队伍稳定。有条件的街道、镇对受理中心人员可逐步实行统一考核、统一调配、统一培训、统一管理，按职业标准持证上岗。

3、受理中心工作人员人数依据区域大小，居民数多少确定，一般35人左右，对区域范围大、居民数量多的受理中心，可酌情增加人员。

#### （四）硬件设施

1、受理中心一般建筑面积不少于500平方米，资源有限的街道、镇可作适当调整。

2、受理中心要有功能区设置，应按办事顺序和人流规模分别设置引导咨询区、综合受理区、后台协同区和休息等候区等功能区域，设置电子叫号系统、电子屏幕、电脑触摸屏等技术设备使办事过程公开透明，提供查阅、书写工具和安置无障碍设施等，营造亲和便民的环境氛围。受理中心应兼具现场受理和网上受理、电话受理的功能。

#### （五）服务项目

凡政府各部门在街道、镇设立的受理、办理和出证等事项，均应逐步纳入受理中心的必设项目。包括劳动保障部门的有关失业、就业和社会保险等，民政部门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优待、助老助残等，医保部门的就医记录册补换、就医费用零星报销等，计生部门的各种婚育出证等，房管部门的居住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等，经委的副食品补贴等，工会的职工住院医疗补充保险、支内退休回沪定居人员补贴等，以及来沪人员居住证登记有关事务。条件成熟时，公安、税务和工商部门的有关事项也应纳入。有条件的街道、镇可根据社区居民需求，适当拓展和延伸与居民生活相关的服务项目。今后各职能部门如需增加新的业务内容，须经有关部门把关后由受理中心统一安排。

#### （六）应用软件

受理中心应采用流程优化和管理科学的应用软件，以提高服务质量，方便社区群众办事。各相关部门要按照服务对象基本信息共享、业务信息可查询的原则，实行网上工作联动和协同办理。有条件的街道、镇可利用信息技术手段，将若干服务事项延伸至居（村）委，通过网上查询或递交，方便群众。

#### （七）制度与规范

受理中心要在服务场所公开服务范围、办事依据、工作流程和办结时限等内容，建立“首问责任制”、“收件回执制”和“责任承诺制”等服务规范，并设立投诉电话和信箱，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同时，应尽快建立对服务质量和服务的第三方评估制度，不断加强工作人员的质量管理意识和服务意识。

#### （八）经费保障

1、受理中心日常经费纳入街道、镇行政工作经费，年初编制预算，列入公共财政框架。

2、区有关部门对受理中心原下拨经费的渠道和标准不变。今后，将视情对下拨经费标准进行适度调整。

3、区有关部门新增下移受理中心的行政事务工作，应按照费随事转的原则，下拨工作经费。

二〇〇六年十月十一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裴崎等两位同志任职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裴崎等两位同志任职的通知

普府【2006】88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经上海市普陀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

任命裴崎、高德彪两位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特此通知。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景莹等两位同志任职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景莹等两位同志任职的通知

普府【2006】87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经上海市普陀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七日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决定：

任命景莹、符祖鸣两位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特此通知。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顾问委员会和专家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成立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顾问委员会和专家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普府【2006】82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各有关单位：

为了贯彻落实“科教兴区”主战略，加强产学研联盟，经市信息委批准，本区与华东师范大学于今年9月共同成立了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

为更好地发挥该中心作用，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成立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顾问委员会和专家指导委员会，以强化中心功能，为区域LED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智力支撑。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顾问委员会和专家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八日

#### 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顾问委员会成员名单

- |     |                                  |
|-----|----------------------------------|
| 匡定波 | 中科院院士、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所长           |
| 范滇元 | 上海光机所技术委员会主任、复旦大学信息科学和工程学院教授     |
| 庄松林 | 中国工程院院士、上海理工大学光学学院院长、上海光学仪器研究所所长 |
| 范玉钵 | 全国光协光电子行业协会理事长                   |
| 彭万华 | 中国光协光电器件分会秘书长                    |
| 方志烈 | 复旦大学电光研究所教授                      |
| 黎继皋 | 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专家              |
| 章海聪 | 上海电子东升集团技术总监、首席执行官               |

#### 上海LED半导体照明研发应用中心专家指导委员会成员名单

- |     |  |
|-----|--|
| 曹金喜 | 上海市发改委产业发展处处长                          |
| 徐子瑛 | 上海市发改委高新技术处处长                          |
| 徐绍敏 | 上海市信息委产业处处长                            |
| 奚学琴 | 普陀区信息委主任                               |
| 唐国庆 | 上海市光电子行业协会秘书长                          |
| 孙 卓 | 华师大纳光电集成与先进装备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上海芯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
| 刘木清 | 复旦大学光源与照明工程系主任、电光源研究所所长                |

郝洛西 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副教授  
孙润光 上海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上广电NEC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  
朱健强 中科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所长  
沈 涛 上海照明灯具研究所所长  
夏冠群 上海信耀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陆荣庆 上海信贸新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陈明法 蓝宝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牛德利 美国达科电子上海分公司技术总监  
邵春林 上海宇体光电有限公司首席科学家  
范 刚 上海三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经理  
李建胜 上海鼎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王和平等十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王和平等十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府【2006】67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区人民政府决定：

任命王和平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房屋土地管理局局长；

任命吕南停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主任，免去其上海市普陀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任命马理路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主任；

任命王建平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任命杨建新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体育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应明德同志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市容管理局副局长；

任命葛惠桃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甘泉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任命陆振仪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免去蒋志民同志的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合作交流办公室主任职务；

免去洪跃弟同志的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免去王镜晨同志的上海市普陀区教育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贾宝财同志的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石泉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特此通知。

二〇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韩力鸣等两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韩力鸣等两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府【2006】64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经上海市普陀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二〇〇六年九月十九日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决定：

任命韩力鸣同志为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局长；  
免去胡世民同志的上海市公安局普陀分局局长职务。  
特此通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李德雍等五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李德雍等五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府【2006】58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区人民政府决定：

任命李德雍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主任；  
任命陈建龙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任命汤汇浩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政策研究室副主任；  
薛宝平同志按期正式任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寿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免去徐琴琨同志的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风新村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特此通知。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周社华等四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周社华等四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府【2006】89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区人民政府决定：

任命周社华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口综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任命韦升东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任命陶腊仙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曹杨新村街道办事处主任，免去其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任命许资东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口综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特此通知。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周社华等四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周社华等四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普府【2006】89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区人民政府决定：

任命周社华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口综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

任命韦升东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

任命陶腊仙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曹杨新村街道办事处主任，免去其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任命许资东同志为上海市普陀区人口综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特此通知。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首届上海LED研发应用成果奖获奖项目和个人的决定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首届上海LED研发应用成果奖获奖项目和个人的决定

普府【2006】81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科教兴区”主战略，加快LED半导体照明技术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应用推广聚焦普陀，区政府建立了财政专项奖励资金，每年将重点围绕“自主创新”和“应用”主题，表彰在LED半导体照明领域正在产业化或具有产业化潜力的科研项目和做出积极贡献的科研团队和个人。

此次首届评选活动经过自主申报、评委会审核、现场答辩和评审专家评审等程序，并报区政府研究，决定授予白光半导体照明集成光源等5个项目为优秀应用项目，授予唐国庆同志为特别贡献个人，授予牛德利等5位同志为特别优秀创新个人，授予田丰等12位同志为优秀创新个人。

希望获表彰的项目单位和个人进一步发挥优势，也希望各单位和科技工作者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

普府[2006]71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普陀区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已经区政府2006年11月6日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

向上述获奖单位和人员学习，加快LED半导体照明的科研攻关，积极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使LED半导体照明产业成为普陀区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和“节约型社会”做出新贡献。

附件：首届上海LED研发应用成果奖获奖名单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八日

首届上海LED研发应用成果奖获奖名单

一、 优秀应用项目	
“白光半导体照明集成光源”	—上海芯光
科技有限公司	
“LED电子显示屏”	—上海信茂
新技术有限公司	
“新一代光源LED的汽车中应用的研究与开发”	—上海信耀
电子有限公司	
“LED器件应用测试平台”	—华刚光电
(上海)有限公司	

“盾牌LED景观照明灯”  
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蓝宝

二、特别贡献个人

唐国庆

三、特别优秀创新个人

牛德利—吴光团队

范 刚

李 瑛

郝洛西

邵春林

四、优秀创新个人

田 丰

曾 韶

心

戴曙光

谢雪茹—顾海军团队

吴 琛

朱明华

李建胜

韦自力

周小丽

张建华—赵琨团队

罗 毅

上海市光电子行业协会

上海广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三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上海宇体光电有限公司

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嵌入式系统研究所

复旦大学国家微电子材料与无器件微分析中

上海理工大学光电学院

上海大晨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松和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小糸车灯有限公司

上海鼎辉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大峡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复旦大学电光源研究所

上海大学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

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

##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出资监管单位 资产监管办法（试行）》的通知

普陀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普陀区出资监管单位资产监管办法（试行）》的通知

普府[2006]70号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

《普陀区出资监管单位资产监管办法（试行）》已经区政府2006年11月6日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二〇〇六年十一月十日